证券代码:600615 证券简称:丰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54

重庆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 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变动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 11.88%减少至 10.88%。

一、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票情况概述

2021 年 7 月 27 日,重庆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谢显、董优群、董优珍、舟山市益鑫财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舟山益鑫”)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该报告签署日,公司股东谢显、董优群、董优珍、舟山益鑫等 4 户一致行动人通过二级市场集合竞价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5,109,9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4%。2022 年 1 月 4 日,股东谢显、董优群、董优珍、舟山益鑫等 4 户一致行动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补充更正公告称,一致行动关系人由谢显、董优群、董优珍、舟山益鑫 4 人(户)补充增加为谢显、董优群、董优珍、舟山益鑫、勋海能、唐海盛、金禄梅、张鹦鹦、孙秀慧、俞小辉、曹燕红、茅静静、乐要妹、冯星、夏纳、谢益、舟山市长流走源财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长流”)17 人(户)(以下合称“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该报告签署日,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二级市场集合竞价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7,985,2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8%。2022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10 日期间,股东金禄梅卖出 200 股,截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7,985,0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8%。

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票均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取得,且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在公司担任董监高,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变动不适用相关限制性规定。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鉴于其最后一次逆向买卖公司股票的时间已经超过 6 个月以上,其受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分已超过 3 个月以上,本次卖出公司股票不构成短线交易,也不违反其他法律法规,但应当严格遵守《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相关规定,及时告知公司进展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历次股份变动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编号为临 2022-76、临 2023-11、临 2023-44 等公告。本次卖出后,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0,465,0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8%。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收到《关于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丰华股份股票变动达到 1%的告知函》,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于 2023 年 9 月 23 日 -11 月 17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卖出公司股份 1,8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卖出 7,519,9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

本次权益变动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卖出股数(股)	股份变动比例
舟山益鑫	集中竞价交易	2023/11/16-11/17	人民币普通股	1,880,000	1%
合计				1,880,000	1%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茅静静	无限售流通股	0	-	0	-
夏纳	无限售流通股	0	-	0	-
乐要妹	无限售流通股	0	-	0	-
董优群	无限售流通股	3,217,445	1.71%	3,217,445	1.71%
谢显	无限售流通股	8,020,700	4.27%	8,020,700	4.27%
董优珍	无限售流通股	0	-	0	-
舟山益鑫	无限售流通股	1,951,900	1.04%	71,900	0.04%
勋海能	无限售流通股	302,700	0.16%	302,700	0.16%
唐海盛	无限售流通股	4,780,000	2.54%	4,780,000	2.54%
金禄梅	无限售流通股	605,700	0.32%	605,700	0.32%
张鹦鹦	无限售流通股	1,383,900	0.74%	1,383,900	0.74%
孙秀慧	无限售流通股	0	-	0	-
俞小辉	无限售流通股	1,523,302	0.81%	1,523,302	0.81%
曹燕红	无限售流通股	569,400	0.30%	569,400	0.30%
冯星	无限售流通股	0	-	0	-
谢益	无限售流通股	0	-	0	-
舟山长流	无限售流通股	0	-	0	-
合计		22,345,047	11.88%	20,465,047	10.88%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股份变动计划系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股份变动期间内,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计划,实际变动数量和变动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股份变动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股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

五、备查文件

(一)关于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丰华股份股票变动达到 1%的告知函

(二)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交易记录

特此公告。

重庆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615 证券简称:丰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55

重庆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11 月 16 日、11 月 1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控股股东破产重整计划执行期为 2022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1 日,截至目前,重整主体未能按照《重整计划》约定完成现金债权清偿,控股股东破产重整进展不及预期。若《重整计划》未能在 12 个月内实施完成或在延长执行期后(如有)仍未完成,亦或变更《重整计划》后(如有)仍未完成,则控股股东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即控股股东的破产重整是否成功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 公司前期关注到有媒体将公司列为华为概念股,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发布公告予以澄清,公司为汽车零部件企业二级供应商,不是华为的供应商,与华为无任何接触,与华为没有业务往来。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重庆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11 月 16 日、11 月 1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配件镁铝合金制品、全铝家居定制和铝合金市政产品等生产、销售。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度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核实,除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破产重整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重大业务合作等重大事项。

重庆市五中院批准的包括公司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在内的隆鑫系十三家破产重整计划执行期为 2022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1 日。截至目前,重整主体未能按照《重整计划》约定完成现金债权清偿,控股股东破产重整进展不及预期。若《重整计划》未能在 12 个月内实施完成或在延长执行期后(如有)仍未完成,亦或变更《重整计划》后(如有)仍未完成,则控股股东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即控股股东的破产重整是否成功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与控股股东、重整管理人、重整投资人保持密切沟通,并根据控股股东、重整投资人提供的重整准确信息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控股股东重整具体进展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以及热点概念事项等,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前期关注到有媒体将公司列为华为概念股,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发布公告予以澄清,公司为汽车零部件企业二级供应商,不是华为的供应商,与华为无任何接触,与华为没有业务往来。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 5%以上股东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11.88%减少至 10.88%,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54),谢显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卖出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达 4%。

除以上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5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2023 年 5 月 23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现将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签约银行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2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106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00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 12 月 18 日	1.65%-2.35%-2.55%	闲置募集资金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94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2,170.00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29 日	1.65%-2.75%-2.95%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95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00	2023 年 4 月 12 日	2023 年 7 月 11 日	1.65%-2.75%-2.95%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5225 期(产品代码:CZ3UL010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6,200.00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3 年 8 月 22 日	1.05%-2.62%-3.02%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8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99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2,200.00	2023 年 7 月 3 日	2023 年 10 月 9 日	1.65%-2.70%-2.9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100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00	2023 年 7 月 12 日	2023 年 10 月 10 日	1.65%-2.70%-2.9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X2202284)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8,000.00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4 年 1 月 26 日	1.55%-3.29%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10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000.00	2023 年 8 月 8 日	2023 年 11 月 6 日	1.65%-2.60%-2.8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6217 期(产品编码:CZ3RR010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6,000.00	2023 年 8 月 25 日	2023 年 11 月 25 日	1.05%-2.4%-2.8%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FGG22240O3/2022 年对公大额存单第 3 期(2 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	10,000.00	2023 年 9 月 19 日	2024 年 3 月 30 日	2.90%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104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5,500.00	2023 年 10 月 18 日	2024 年 1 月 16 日	1.65%-2.45%-2.65%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2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106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00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 12 月 18 日	1.65%-2.35%-2.55%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注: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此次投资的现金管理方式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也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

(二)应对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同意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日常使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通过适度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签约银行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持有情况
7天通知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产品	18,000.00	2022 年 1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2.100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2021 年对公可转让大额存单专属第 19 期(3 年期按半年转让)(产品代码 FGG213603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	1,000.00	2022 年 1 月 27 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3.3184%	闲置募集资金	已赎回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0 年第 190 期(按月付息 3 年)(存单代码:CMBC202001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	1,000.00	2022 年 4 月 15 日	2023 年 3 月 26 日	3.66%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7天通知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产品	4,000.00	2022 年 7 月 20 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 2022 年 9 月 23 日	2.1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5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170.00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2 年 12 月 29 日	1.65%-2.95%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7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6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8,000.00	2022 年 10 月 12 日	2022 年 12 月 29 日	1.65%-2.95%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K2202808)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8,000.00	2022 年 10 月 21 日	2023 年 1 月 6 日	1.485%-3.3%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6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7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00	2022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1 月 30 日	1.65%-3.0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2289 期(产品代码:CZ2PZ010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6,000.00	2022 年 11 月 7 日	2023 年 5 月 8 日	1.50%-2.60%-3.0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7天通知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产品	19,000.00	2022 年 12 月 20 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8 日	2.0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9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2,170.00	2022 年 12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30 日	1.65%-2.80%-3.0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K2302019)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8,000.00	2023 年 1 月 13 日	2023 年 7 月 14 日	1.55%-3.5%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注: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备查文件

1、现金管理产品相关业务资料。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6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决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90,603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变更了经营范围;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了上述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84171077C

名称: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法人商事主体【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孙柏豪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亿叁仟壹佰伍拾伍万捌仟玖佰捌拾伍元整

成立日期:2006 年 06 月 07 日

营业期限:自 2006 年 06 月 07 日至

住所:厦门市湖里区岐山路 392 号

经营范围: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经营场所、投资人信息、年报信息和监管信息等请至厦门市商事主体登记及信用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审批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3-173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温庆琪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4 人,实际出席监事 4 人,各监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将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3-174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有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6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将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7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176)。

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3-175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 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自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原股东大会的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证本次发行后续工作持续、有效、顺利进行,公司拟将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止。

除上述延长决议有效期外,公司本次发行方案的其它内容保持不变。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即自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鉴于上述授权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止。

除上述延长授权有效期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其他授权事项和内容保持不变。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3-176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2 月 1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2 月 1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 10 号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2 月 11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议案 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63	傲农生物	2023/1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及地点

请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的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 到公司证券部登记。

登记地址: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运营中心 10 号楼 12 层

邮编:361008 联系人:魏晓宇、邱涵

联系电话:0592-2596536 传真:0592-5362538

(二)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

(2)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明材料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登记需附上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出席会议时须携带原件。信函及传真请确保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或传真件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和联系电话,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